

2023 年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要职责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设 1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人力资源股、社会保障股、仲裁调解管理股）和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新乡市红旗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两个归口预算单位。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政策；承担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规定起草工作，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相关规定，推动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

（三）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拟订并组织落实全区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实施意见，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和公共创业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就业援助制度，推进落实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的相关规定。

（四）统筹建立覆盖全区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拟定全区城乡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贯彻落实全省统一的社会保险关系转续办法和机关、企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

督制度，编制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编制、审核、汇总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五）负责全区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全区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贯彻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监督落实国家、省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相关规定、特殊劳动保护政策及实施细则。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案件。

（七）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拟定全区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意见。贯彻执行省、市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政策和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办法。

（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落实、考核奖惩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办法。

（九）贯彻执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落实事业单位人员、机关工勤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贯彻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技术等级考核政策。

（十）贯彻执行农民工工作的相关政策，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统筹指导全区农民工就业创业和发展家庭服务业促进就业工作。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人力资源股、社会保障股、仲裁调解管理股）的预算。

局属单位包括：

1.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 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3. 新乡市红旗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收入总计 4736.03 万元，支出总计 4736.03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99.02 万元，增长 2.14%，主要原因：新增预算区级配套就业补助资金；支出增加 99.02 万元，增长 2.14%，主要原因：新增区级配套就业补助资金支出。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收入合计 4736.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708.9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经费 0 万元；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27.11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支出合计 4736.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88.63 万元，占 18.76%；项目支出 3847.41 万元，占 81.2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4708.9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71.92 万元，增长 1.55%，主要原因：新增预算区级配套就业补助资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

算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4708.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88.63 万元，占 18.87%；项目支出 3820.3 万元，占 81.1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888.6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835.83 万元，占 94.06%；公用经费支出 52.80 万元，占 5.94%。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7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与 2022 年持平，均为 0 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采取诸多措施，抓好“三公”经费预算管理，推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工作作风，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

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22年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按相关要求，进一步控制新增车辆数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2年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采取诸多措施，抓好“三公”经费预算管理，推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工作作风，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3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52.8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局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局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2023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4,708.93	一、一般公共服务	0.86
其中：财政拨款	4,648.93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723.1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12.00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708.93	本年支出合计	4,736.03
上年结转结余	27.11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736.03	支出总计	4,736.03

2023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4,736.03	4,708.93	4,708.93	4,648.93								27.11	27.11					
035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736.03	4,708.93	4,708.93	4,648.93								27.11	27.11					
035001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4,134.57	4,127.46	4,127.46	4,067.46								7.11	7.11					
035002	新乡市红旗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152.23	152.23	152.23	152.23														
035003	新乡市红旗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449.24	429.24	429.24	429.24								20.00	20.00					

2023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4,736.03	888.63	779.00	56.83	52.80		3,847.41	20.11	3,827.30
			035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	4,736.03	888.63	779.00	56.83	52.80		3,847.41	20.11	3,827.30
201	36	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86						0.86		0.86
208	01	01		行政运行	411.27	411.27	371.92	17.38	21.97				
208	01	04		综合业务管理	70.00						70.00		70.00
208	01	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00						5.00		5.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 理事务支出	7.11						7.11		7.1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775.00						775.00		775.00
208	05	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基金的补助	2,675.00						2,675.00		2,675.00
208	26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 险基金的补助	181.88						181.88		181.88
208	30	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 保险费支出	8.45						8.45		8.45
208	01	05		劳动保障监察	152.23	152.23	134.94	2.69	14.60				
208	01	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 定机构	332.24	325.13	272.14	36.76	16.23		7.11	0.11	7.00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5.00						105.00	20.00	85.00
213	08	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12.00						12.00		12.00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4,708.93	一、本年支出	4,736.03	4,736.03	4,676.03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08.93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86	0.86	0.86		
其中：财政拨款	4,648.93	(二) 外交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27.11	(五)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11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 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3.17	4,723.17	4,663.17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 农林水事务支出	12.00	12.00	12.00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4,736.03	支出合计	4,736.03	4,736.03	4,676.03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4,708.93	888.63	779.00	56.83	52.80	3,820.30	0.11	3,820.19	
			035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708.93	888.63	779.00	56.83	52.80	3,820.30	0.11	3,820.19	
201	36	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86					0.86		0.86	
208	01	01		行政运行	411.27	411.27	371.92	17.38	21.97				
208	01	04		综合业务管理	70.00					70.00		70.00	
208	01	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00					5.00		5.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5.00					775.00		775.00	
208	05	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675.00					2,675.00		2,675.00	
208	26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81.88					181.88		181.88	
208	30	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45					8.45		8.45	
208	01	05		劳动保障监察	152.23	152.23	134.94	2.69	14.60				
208	01	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332.24	325.13	272.14	36.76	16.23	7.11	0.11	7.00	
208	07	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85.00					85.00		85.00	
213	08	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12.00					12.00		12.00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88.63	835.83	52.8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6.66	66.66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3.40	193.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4	1.24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0	0.1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78	1.7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5.94	25.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7.64	27.64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4.75	104.75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54.10	54.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4.47	14.47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48	30.48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6.84		6.8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		1.16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6.11		6.11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3.18		3.1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3.59		3.59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9		1.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5	30.15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7.26	87.26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0.68	40.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7.96	27.9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	1.19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40	111.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8	15.7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4		7.44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		1.2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		2.15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8		7.98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7		6.77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		3.53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85	0.8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		1.70

2023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4,736.03	4,708.93	4,648.93		27.11							
035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736.03	4,708.93	4,648.93		27.11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70	7.70	7.70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6.66	66.66	66.66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93.40	193.40	193.4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24	1.24	1.24									
303	09	奖励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10	7.10	7.10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78	1.78	1.7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5.94	25.94	25.9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27.64	27.64	27.64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4.75	104.75	104.75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54.21	54.21	54.2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4.47	14.47	14.47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48	30.48	30.4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6	13.16	13.16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6.11	6.11	6.11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18	3.18	3.18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3.59	3.59	3.59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9	1.09	1.09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15	82.98	23.98		6.17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7	7.44	7.44		0.33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85.61	85.00	85.00		0.61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75.00	775.00	775.00									
313	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510	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2,865.33	2,865.33	2,865.3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5	30.15	30.15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7.26	87.26	87.26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0.68	40.68	40.68									
301	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7.96	27.96	27.9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	1.19	1.19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40	111.40	111.4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8	15.78	15.78									
302	07	邮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	1.26	1.2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	2.15	2.15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7	6.77	6.77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	3.53	3.53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85	0.85	0.8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	1.70	1.70									
312	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507	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20.00				20.00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70		1.70		1.7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注：此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847.41	3,820.30			27.11				
	035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847.41	3,820.30			27.11				
特定目标类	党建活动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0.86	0.86							
特定目标类	事业招聘专项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60.00	60.00							
特定目标类	工作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10.00	10.00							
特定目标类	红旗区社会保险中心专项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重点企业招工相关经费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4.29				4.29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2022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和市补助资金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0.61				0.61				
特定目标类	重点企业招工补助资金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21				2.21				
特定目标类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财政补助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775.00	775.00							
特定目标类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缺口财政资金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675.00	2,675.00							
特定目标类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资金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181.88	181.88							
特定目标类	替困难群众交城乡居保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8.45	8.45							
其他运转类	退休人员退休工资差额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0.11	0.11							
特定目标类	监测对象优秀务工人员奖补资金	新乡市红旗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7.00	7.00							
其他运转类	新乡市市级创业孵化基地奖补资金	新乡市红旗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20.00				20.00				
特定目标类	区配套就业补助资金	新乡市红旗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85.00	85.00							
特定目标类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新乡市红旗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12.00	12.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年度履职目标	目标1: 保障局日常行政管理工作 目标2: 稳步推进就业创业工作 目标3: 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目标4: 扎实做好人事人才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落实就业创业政策，推动高质量就业	依据相关文件精神，通过大学生社区工作者等扩大就业方式，积极搭建就业平台推进“互联网+就业”信息应用，全面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从完善就业服务、提供就业援助入手，扎实做好稳就业、保就业各项工作。		
	日常行政管理工作	紧扣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推动我区人社工作高质量发展。有序完成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年度考核和平时考核工作，有效提升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履职能力；顺利完成2022年公开招聘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招聘工作，促进我区教育均衡发展，助推我区教师队伍不断优化。		
	三支一扶工作	保障大学生“三支一扶”人员社会保险的按时足额缴纳，及相关待遇的落实，保障三支一扶工作的顺利实施。		
	全面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组织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完成各项培训2931人，高质量推进“人人持证 技能河南”建设工作方案要求，结合我区职业培训优势资源，着力打造“红旗中医康复”人力资源品牌。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按时足额发放劳务费等资金，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企业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征缴发放支付，续保停保等相关业务工作，进一步扩大社会保险覆盖率，落实全民参保政策。		
	养老保险财政补助	保障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的正常运行和养老金的正常发放。		
持续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畅通维权渠道，通过电话解答、接待群众来访，积极预防和化解劳动关系领域矛盾纠纷，有效地保护了职工和企业的合法权益。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4,736.03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4,736.03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888.63		
（2）项目支出	3,847.4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 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增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 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 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 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 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 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 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 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 处置是否规范, 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 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 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 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 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 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 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100%	
		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100%	
		农民工反乡下乡创业	100%	
		农村劳动力新增转移就业	100%	
		职业技能培训	100%	
		养老保障按时足额发放	100%	
		劳动保障监察、仲裁结案率	≥95%	
		事业单位考核、招聘完成率	≥98%	
		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求助工作单办结率	100%	
	履职目标实现	新增城镇就业人员	≥95%	
		稳步推进就业创业工作实现率	100%	
		行政日常和党政工作实现率	100%	
		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实现率	≥95%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人事人才管理工作实现率	≥95%	
		扎实做好稳就业、保就业各项工作，积极开发公益性岗位，充分满足企业和求职者信息需求	显著	
		扩大社会保险覆盖率，落实扩面征缴和待遇支付，推进“四不出村”工作的有效进行。	推进	
	畅通维权渠道，通过电话解答、接待群众来访，积极预防和化解劳动关系领域矛盾纠纷。	显著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号）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035		3,847.41	3,847.41										
035001	新乡市红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3,723.30	3,723.30										
410702220000000012136	工作经费	10.00	10.00		工作经费总额	10万元	项目实施时间	2023年1-12月	促进就业，增强创建文明单位动力	效果显著	群众满意度	≥98%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维护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市级目标	≥5个					
410702220000000012140	事业招聘专项经费	60.00	60.00		事业招聘专项经费总额	≤80万元	招聘程序合规率	100%	缓解就业压力，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有效改善	事业单位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招聘人数	≥50人					
							事业招聘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410702220000000012147	党建活动经费	0.86	0.86		党建活动经费总额	0.86万元	党员活动开展时间	2023年每月	提高党员素质，增强党组织凝聚力	明显	党员满意度	≥99%	
							党员活动参与率	100%					
							手拉手结对帮扶	≥6次					
							主题党日	≥12次					
							三会一课	≥12次					
							学习调研	≥2次					
41070222000000001226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财政补助	775.00	775.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财政补助总额	≤775万元	职业年金足额补记率	≥98%	保障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利益	显著	职工满意度	≥98%	
							记实补记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职业年金纪实人数	≤210人					
410702220000000013205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资金	181.88	181.88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资金总额	181.88万元	补贴发放完成时间	每月	保障退休人员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显著	参保人员满意度	≥98%	
							享受待遇的60周岁以上老人	≥11450人					
							养老金足额发放率	≥98%					
							基金缴费人数	≥15000人					
410702220000000013208	特困困难群众交城乡居保	8.45	8.45		困难群众缴纳城乡居保总成本	8.45万元	基金按时缴纳时间	2023年	保障困难群众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	困难群众满意度	≥98%	
							困难群众人数	≤945人					
							城乡居保困难群众足额缴纳率	100%					
410702220000000013207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缺口财政资金	2,675.00	2,675.00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缺口财政资金总额	≤2675万元	养老保险缺口部分缴纳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基金正常运转，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作顺利进行	保障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数	≥3057人					
							养老保险缺口部分缴纳完成率	≥98%					
410702220000000018810	红旗区社会保险中心专项经费	5.00	5.00		社会保险中心专项工作总成本	5万元	参保人数	≥50000人	保障退休人员待遇领取，缓解社会矛盾	保障	群众满意度	98%	
							人员参保率	100%	保障城镇职工参保工作顺利开展	保障			
							人员参保时间	2023年每月					
410702230000000023504	提前下达2022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和市补助资金	0.61	0.61		补助发放总金额	0.61万元	岗位人数	16人	发挥高校毕业生就业示范引领作用	作用显著	三支一扶人员满意度	≥90%	
							补助发放时间	2023年1季度					
							补助足额发放率	100%					
410702230000000024301	重点企业招工补助资金	2.21	2.21		招工经费总额	2.21万元	资金补助时间	2023年	保障重点企业招工，促进经济发展	显著	企业满意度	≥90%	
							重点招工人数	64人					
							符合岗位要求率	≥90%					

410702230000000024302	重点企业招工相关经费	4.29	4.29			招工经费总额	4.29万元	符合岗位需求率	≥90%	提高重点企业招工,促进经济发展	显著	企业满意度	≥90%
								资金补助时间	2023年1-3月				
								重点企业招工人数	66人				
036003	新乡市红旗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	124.11	124.11										
41070222000000001237	退休人员退休工资差额部分	0.11	0.11			退休人员待遇差额总额	≤0.11万元	待遇差额补发完成率	100%	显著提升退休人员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显著	退休人员满意度	≥90%
								工资差额部分发放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发放人员数量	1人				
410702230000000028301	新乡市市级创业孵化基地奖补资金	20.00	20.00			新乡市市级创业孵化基地奖补资金总额	20万元	奖补足额发放率	≥90%	显著保障业务政策开展,促进服务效率	显著	奖补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资金支付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奖补企业数量	1个				
410702220000000020833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12.00	12.00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总额	≤20万元	足额贴息率	>95%	显著缓解创业人员担保贷款资金压力	显著	贴息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贴息笔数	>100笔				
								贴息支付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41070223000000006006	监测对象优秀务工人员奖补资金	7.00	7.00			奖补资金总额	≤7元	享受补贴人数	≤35人	显著提升监测对象生活质量	显著	监测对象满意度	≥90%
								足额发放率	≥90%				
								发放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410702230000000010001	区配套就业补助资金	85.00	85.00			区配套就业补助资金总额	1504.07万元	补贴发放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显著促进就业创业	显著	就业创业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补贴资金发放率	≥90%				
								享受补贴人数	≥200人				